



天津东方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独立性内部审查结果

天津东方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资信”）根据《信用评级业管理暂行办法》有关要求，从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评级业务开展情况、信息披露情况、违法违规及整改情况、合规部门设置情况、信用评审委员会尽职履责的合规审查情况、人员情况、培训情况等方面进行了合规性审查，并对下一年度的合规运行情况做出计划，审查结果不存在违反独立性要求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一、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

1、制度建设情况

公司根据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监管政策及公司业务情况，形成内部管控体系，除日常管理制度外，结合评级业务开展情况建立了内控制度与业务制度两部分：

为保障评级业务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保证公司内控机制的有效运作，进而有效提高公司作为评级机构的独立性和公信力，公司建立了《信用评级行为准则和执业规范》、《信用评级回避制度》、《信息数据库管理制度》、《信用评级分析师轮换制度》、《信用评级信息安全内控制度》、《公司内部问责制度》、《档案管理制度》、《信用评级信息安全事件应急处置方案》、《信息安全处置预案》、《评级信息保密管理制度》、《公司自查自纠制度》、《合规管理制度》、《信用评级利益冲突审查操作指引》、《评级从业人员离任回顾审查制度》和《授权管理办法》等 15 项内控制度。

为规范公司评级业务工作合规开展，保障评级质量，防范业务与操作风险，公司建立了《企业资信等级评估方法规则》、《信用评级

业务手册》、《资信评级报告编写准则》、《资信评级程序细则》、《资信评级尽职调查制度》、《资信评级评审委员会制度》、《资信评级质量管理体系》、《复评制度》、《跟踪评级制度》、《信用评级业务终止制度》、《违约率检验制度》、《信用评级信息报备与披露制度》、《防火墙制度》、《信用评级项目组组建规范》、《评级业务承揽规范》、《评级监督政策与流程》、《评级方法与模型的定期审查制度》等 17 项业务制度。

公司内控制度与业务制度覆盖了评级准备、尽职调查、报告撰写、三级审核、等级评定、评级结果反馈与复评、评级结果公布、资料存档和跟踪评级等全流程，为评级业务的有序开展奠定了基础。

根据评级行业监管机构要求，制定的《信用评级行为准则和执业规范》、《回避制度》、《防火墙制度》等对公司独立性进行了有效管理，对评级机构及其人员应当遵循的回避要求、应当防范的利益冲突情形进行了详细列示，确保公司的业务开展及人员作业行为独立，不受股东、关联方等其他方的影响。

2、制度执行情况

随着业务开展公司不断优化评级业务操作流程、完善公司制度体系。公司在原有制度基础上对 2 项评级内控制度和 2 项评级业务制度进行了修订。

评级内控制度方面，公司完成对《信息安全处置预案》和《信用信息安全内控制度》的修订，对信息安全应急小组成员职责进行了调整和完善。同时公司还修订了《资信评级尽职调查制度》和《资信评级评审委员会制度》，确保制度规定与公司内部管理授权流程规定一致，规范评级工作开展。公司新增《评级人员离任回顾审查制度》。为了并进一步明确评级项目组人员的资质要求以及承揽项目中规

范操作，公司在 2023 年 10-11 月新增评级业务制度四项：《信用评级项目组组建规范》、《评级业务承揽规范》、《评级监督政策与流程》，《评级方法与模型的定期审查制度》，新增内控制度一项：《授权管理办法》。

2023 年度公司对内控管理制度和业务制度的历次修订，均已按规定向各监管机构完成报送及备案。截止 2023 年末，公司现行有效 15 项内控管理制度和 17 项业务制度。总体来看，2023 年度公司各项制度执行情况良好。业务制度的补充制定以及及时、有效的修订完善了公司评级业务制度体系，实现了评级业务管理的科学化、程序化、制度化运作。公司的市场及评级从业人员严格遵照并贯彻执行相关制度，规范执业，经合规检查，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未发现公司及相关业务参与人员与评级主体之间存在利益冲突；公司亦未向他人提供融资或担保。

二、评级业务开展情况

1、评级流程管理的合规运行情况

公司新建立的《信用评级项目组组建规范》从组织原则、任职资格、工作职责等方面对评级人员提出了明确要求、责任到人；《资信评级尽职调查制度》制定了具体的尽职调查工作量化评价标准，属于公司内部评价体系的一部分，主要考察评级项目组在尽职调查过程中的履职情况。《信用评级程序细则》从接受委托、评级项目组建立并接受评级任务、着手前期准备、收集资料、实地调研、撰写评级报告、三级审核，到评审定级以及评级结果反馈与复评等，对各环节中的业务操作步骤均作出明确具体的规范，做到“过程留痕，责任到人”《信用评级过程质量控制制度》针对评级过程中的各个环节进一步细化、强化，实现对评级业务的全面质量控制。《资信评级评审委员会制度》

确立了公司信用评级委员会是确定评级对象信用等级的最高机构，并就委员会的组成与权责、运行程序与表决机制、信评委的利益冲突与防范行为准则等内容作出规定。《资信评级质量管理体系》细化了评级报告质量控制的要求，从报告的数据审核、三级审核、评审上会等各环节审核都做了明确的规定与要求，通过严格的评级报告质量控制措施的规范，强化了公司评级质量机制的建设。

公司新制定的《评级方法与模型定期审查制度》，责令专门部门每年度定期审查评级方法和模型及其重大变化，持续进行宏观经济研究、行业研究、市场创新产品研究，不断改进评级方法、模型，为评级业务的开展提供技术保障，不断提高公司评级工作质量，保证评级结果体系的科学性、准确性和稳定性。此外，公司还新制定了《评级监督的政策与流程》内容覆盖公司涉及评级业务的各个部门、全体评级业务从业人员，贯穿评级业务的各个环节。制度着重强化了对评级报告质量的监督，再次对各环节评级人员与审核人员强调了评级质量控制的重要性。

公司合规部对评级程序各环节的落实情况实施合规监督。经查，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在公司已接受委托的评级项目运作过程中，未发现参与项目的业务人员有违规或影响评级公正性、独立性的行为。

2、评级档案管理的合规运行情况

公司对评级业务档案指定专人实行集中统一管理，在《评级业务档案管理制度》中明确规定了评级业务档案的内容、归档范围、使用权限、保管时限与要求等。评级业务档案管理人员按照信用评级产品类别设置专柜和专门文件夹进行档案保管，应配置档案柜等必要的设施保管档案，确保档案的安全。公司对评级业务档案查阅实行限权审批制，限定不同人员的查阅权限，超出自身查阅权限需要查阅的内容，

需要经过有关合乎规定的授权审批程序方可查阅。

合规部对首次评级、跟踪评级项目档案归档的及时性、完整性和合规性进行检查、监督，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未发现评级档案管理中有不合规或影响评级公正性、独立性的行为。

3、利益冲突管理机制的运行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主管部门对评级工作的相关要求，公司明确规定：信用评级人员不能从事与信用评级业务有利益冲突的兼职业务；信用评级机构的从业人员如与评级对象有利益关系，应当回避等。为有效防止利益冲突行为的发生，保证公司评级活动的独立性，公司实行包括职能部门、市场部门、附属业务部门在内的日常经营管理与评级业务管理分离的机制。为防止行政管理、市场行为与评级行为产生利益冲突，公司制定的《防火墙制度》建立了公司与外部机构之间、公司内部包括本部与分支机构之间、公司各部门之间以及部门内部的多层次防火墙，对其中的业务回避和风险隔离进行了具体的规定，同时针对不同岗位实行利益冲突回避。按照规定，公司股东会、董事会不干预具体的评级事务且董事会不参与评价标准的确定，公司任何行政管理、市场人员不得以公司或个人的需求为由干涉具体的评级行为。市场人员与评级业务人员实行严格隔离，对外承接项目统一由业务发展部和战投部负责，评级业务部门与评级从业人员不得对外承接项目。

公司制定的《信用评级利益冲突审查操作指引》和《回避制度》中明确规定了公司及评级从业人员在从事信用评级业务活动中的禁止行为。制度明确规定，为保证评级工作能够独立、客观、公正地进行，确保评级不受委托人、发行人、投资者及其他市场参与者的影响，如公司和评级从业人员与受评对象相关主体或其董监高成员之间存在利益关系及亲属关系等情况，公司或评级从业人员应当主动回避，

不得参与评级；公司在承接评级项目前进行利益冲突审查，确保评级工作的独立性，防范评级业务开展过程中可能出现的利益冲突。

公司的市场及评级从业人员严格遵照并贯彻执行相关制度，规范执业，经合规检查，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未发现公司及相关业务参与人员与评级主体之间存在利益冲突；公司亦未向他人提供融资或担保。

三、信息披露情况

1、公司基本信息披露情况

公司设有《信用评级信息报备与披露制度》，对各类信息明确了具体的披露和报备内容、流程、方式、时间等要求，确保了披露和报备工作的准确性、及时性和完整性。公司已在公司网站披露了公司基本情况，包括企业基本信息、高管信息、执业人员、内控制度、业务制度、评级方法、公告等，并按相关规定要求及时更新。

公司除了披露基本信息，另外，根据监管的要求进行材料的报备，本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通讯地址、联系方式、管理制度等信息发生变更，已在公司网站进行了披露。

2、企业独立性信息披露情况

公司制定了《信用评级行为准则和执业规范》，作为信用评级人员开展评级业务的基本准则。公司为了防止利益冲突行为的发生，保证公司评级活动的独立性，为防止行政管理、市场行为与评级行为产生利益冲突，公司制定了《防火墙制度》。为保证评级工作能够独立、客观、公正地进行，确保评级不受委托人及其他市场参与者的影响，公司制定了《回避制度》、《信用评级利益冲突审查操作指引》。

3、信用评级信息的披露情况

公司披露的信用评级信息包含首次信用评级信息、跟踪信用评级

信息以及有效期内的评级行动和评级决策等。公司一直以来严格按照监管规章制度要求及时披露信用评级信息。

4、尽职调查披露情况

公司一直以来严格遵守各项监管规章制度，开展评级业务时，严格按照监管规定的尽职调查要求作业。首次评级时，公司在与委托方签署评级业务委托书并全额收取首次评级费用后再组建评级项目组进场开展尽职调查工作。跟踪评级时，公司按照评级业务委托书及跟踪评级业务需要确定是否进场及进场时间。

公司尽职调查信息资料实行监管备案制。尽职调查的所有资料都将作为尽职调查工作底稿，待项目结项后作为项目资料进行存档，以备监管机构定期与不定期检查。

公司一直以来把审慎作业、合规执业作为业务开展的重中之重，截至目前，公司不存在潜在或已发生的利益冲突情形。

四、违法违规及整改情况

2023 年公司未发生涉诉事项。2023 年，公司坚持守法经营、规范执业，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五、合规部门和人员设置情况

公司设立合规部门，与公司其他部门、分支机构相互独立，并设专人担任合规负责人，负责评级业务的合法、合规性检查。截至 2023 年末，合规部人员 2 人，独立开展工作，并按照规定的路径进行报告，不受其他部门和个人的干涉。

目前，现有人员配置基本能够满足公司业务开展的需要。通过合规管理工作有条不紊地开展，公司全体员工的合规意识得到强化，合规文化亦成为公司文化中不可或缺的重要组成部分，为防范风险、排除隐患提供了有力地保障。截至 2023 年末，合规部门遵照法律法规

的各项要求和内部管理制度，履职情况良好。

六、信用评审委员会尽职履责的合规审查情况

公司《回避制度》、《信用评级行为准则和执业规范》等制度明确规定了评审委员会成员、评级人员需进行回避的情形，并在公司评级管理信息系统中提示有关人员可能对存在的利益冲突情形进行审查。

评级作业部门负责人在组建项目组时对成员利益冲突情形进行审查，评审委员会主任对参会评委的利益冲突情形进行审查，确认不存在需回避的情形。其后，公司合规部的审核人员在评级项目上会评审前对项目组成员和参会评委需回避的情形进行检查。

2023 年，东方资信评审委员会主任及委员、评级项目组成员均按规定进行了利益冲突情况审查并签署相关承诺，未发生应当回避但未回避的情形，履职情况良好。

七、人员管理情况

1、组织架构及内部决策机制

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行业特点和公司发展阶段，公司不断完善公司股东会、执行董事、总经理的议事机制，有效地实现了公司所有权、重大事项决策权和日常经营管理权的有效分离，通过权责明确、互相制衡的方式，提高运行效率，确保管理的科学性、经营管理的独立性。

目前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均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合规人员列席上述会议，监督事项决策过程的合法合规性及独立性。同时，公司设置了科学合理的内部组织机构，建立了较为健全的防火墙，确保评级作业部门完全独立于其他部门。公司独立设置合规人员，负责监督并报告公司及员工的合规情况。

2、人员管理

根据监管要求，公司股东、执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未持有其他存在业务竞争关系的评级机构的出资额或股份，公司安排执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填写基本信息调查表，提供兼职、对外投资情况及持有有价证券在 5%以上的信息，并要求执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在有关信息变更时及时通知合规部。

此外，公司在制度中明确规定评级人员的考核、晋升以及薪酬不得与评级对象的信用级别、所参与评级项目的收费等因素关联，合规人员的考核、晋升、薪酬不与公司的业务收入情况关联，在实际工作中也严格执行上述规定，确保上述人员的独立性的不受影响。

所有评级分析师对同一被评企业的评级最长 2 年，未有超过 5 年的情况，未有进入轮换期的评级分析师。

2023 年，东方资信公司未发生人员变动，也未发生任何违规现象。

八、培训情况

2023 年度，公司着力营造“持续学习、奋斗进取”的培训氛围，以期增强全员合规意识、将合规要求贯穿业务流程的始终，提升全体评级人员、研究人员和市场人员专业技能和知识储备。

公司开展了 24 场内部培训，其中 3 场制度相关培训采取线下模式，其余 21 场全部采用线上培训的方式，本年度的公司培训侧重于制度梳理、信息安全管理合规培训。

东方资信 2023 年度培训记录

序号	培训时间	培训课题	序号	培训时间	培训课题
1	2 月 15 日	《公司法》专题培训	13	8 月 15 日	前期研究撰写培训
2	3 月 2 日	信用评级市场实操培训	14	8 月 28 日	市场营销培训
3	3 月 15 日	行业研究基础系列培训 (一)	15	9 月 10 日	信用信息安全相关制度

4	3月28日	信息安全的实际解决方案	16	9月18日	行业分类、行业评级方法
5	4月10日	公司制度及流程培训	17	9月28日	行业研究基础系列培训（二）
6	4月26日	主流行业分类方法培训	18	10月15日	财务指标分析
7	5月18日	信用信息安全相关制度	19	10月26日	官方政策（宏观政策）培训
8	6月2日	行业分类、行业评级方法	20	11月12日	招投标培训
9	6月18日	操作系统平台的信息安全	21	11月23日	行业研究基础系列培训（三）
10	6月30日	公司评级方法模型体系	22	12月5日	融资担保企业信用分析要点
11	7月15日	信息安全审查	23	12月15日	信息安全的实际解决方案
12	7月26日	信息安全系统技术	24	12月25日	新增及修订制度说明

九、机构合规运行计划

1、进一步推进制度、机制建设工作。2023年公司将根据行业监管政策及公司内部业务开展情况进一步梳理并完善业务及内控制度的修订工作，特别是针对《信用评级委员会制度》、《评级报告质量控制制度》、《信用评级过程质量控制制度》等方面进一步完善，并按照监管规定及时进行披露。

2、加强独立性审查，完善利益冲突管理机制。公司在日常业务开展过程中，非常重视各环节利益冲突防范管理工作，对评级过程中可能存在的利益冲突情况进行审查监督。2024年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利益冲突防范机制，加强评级业务与非评级业务之间、评级业务流程各重要节点的利益冲突防范及回避，加强公司独立性审查。

3、进一步加强合规从业警示教育培训工作。2024年公司将进一步根据监管新规要求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对全体人员进行合规从业教育培训，并加强追责机制，定期或不定期的开展合规从业警示教育工作。

4、加强合规检查力度，进一步细化合规检查内容。2024年公司

将根据公司内控制度要求开展全面合规检查工作，包含但不限于日常、定期及不定期合规检查，加大对评级项目全流程合规性、员工执业资质、独立性等方面的检查力度，加强评级项目全流程合规管理。对公司存在的合规风险或隐患及时进行提示或警示，督促整改过程，提升合规管理质量。